

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, 于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五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, 于二〇二四年一月十八日以专人送达及传真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 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,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:

1、审议通过《第八届经理层薪酬与考核方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7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1 票回避。

董事吴孝举先生作为公司第八届经理层成员, 对本议案予以回避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日